

标段编号：2603-440311-04-01-725383001001

深圳市建设工程施工招标投标 文件

标段名称：迳口“百千万工程”城中村综合整治工程（一期）

投标文件内容：资信标文件

投标人：万祥建设（深圳）有限公司

日期：2026年09月07日

1. 投标人资信标情况汇总表

《投标人资信标情况汇总表》

投标人企业名称	万祥建设（深圳）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姓名	陈志敏	
企业资质	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市政公用工程施工总承包、建筑装饰装修工程、城市与道路照明工程、建筑幕墙工程、电子与智能化工程、建筑机电安装工程、钢结构工程、消防设施工程、环保工程、地基基础工程、防水防腐保温工程				
项目经理姓名	黄萍萍	项目经理执业资格证	粤 2442010201003247 （市政公用工程）		
企业性质	民营企业				
一、企业同类项目业绩					
提供近 3 年（以截标之日起倒推，以中标通知书日期或合同签订日期为准）投标人自认为最具代表性的同类项目业绩。业绩材料不超过 2 项，超过 2 项的仅对前 2 项进行复核）					
序号	项目名称	合同金额 （万元）	签订时间 （年、月、日）	工程内容	备注
1	南山区未纳入市政管养“两	161.43421	2024 年 9 月 18 日	道路改造整治	（提供相关查询截图链

	不管”道路(第一批)改造整治工程-岸湾八街项目施工				接,未提供视为未提供证明文件)
2	南山区未纳入市政管养“两不管”道路(第一批)改造整治工程-创业路项目	419.225507	2025 年 6 月 12 日	道路改造整治	(提供相关查询截图链接,未提供视为未提供证明文件)

注、投标人应如实填写此表,并提供相关证明文件。证明文件中关键信息(包括:如项目名称、合同金额、合同签订日期等相关证明文件的出示日期等关键信息)应当用红色矩形框标注出来。

2. 企业同类项目业绩

一、企业同类项目业绩					
提供近 3 年（以截标之日起倒推，以中标通知书日期或合同签订日期为准）投标人自认为最具代表性的同类项目业绩。业绩材料不超过 2 项，超过 2 项的仅对前 2 项进行复核）					
序号	项目名称	合同金额 (万元)	签订时间 (年、月、日)	工程内 容	备注
1	南山区未纳入市政管养“两不管”道路(第一批)改造整治工程-岸湾八街项目施工	161.43421	2024 年 9 月 18 日	道路改造整治	(提供相关查询截图链接,未提供视为未提供证明文件)
2	南山区未纳入市政管养“两不管”道路(第一批)改造整治工程-创业路项目	419.225507	2025 年 6 月 12 日	道路改造整治	(提供相关查询截图链接,未提供视为未提供证明文件)

注、投标人应如实填写此表，并提供相关证明文件。证明文件中关键信息（包括：如项目名称、合同金额、合同签订日期等相关证明文件的出示日期等关键信息）应当用红色矩形框标注出来。

登记通知书

业务流程号:22409939083

万祥建设（深圳）有限公司:

你单位提交的变更登记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我局予以登记。

变更前名称: 中建诚建建设（深圳）有限公司

变更后名称: 万祥建设（深圳）有限公司



注:

1、本通知书适用于市场主体的设立、变更、注销登记;

2、名称变更登记的,各登记机关可依据市场主体需求在本通知书载明名称变更内容,但各登记机关应当鼓励市场主体自行查阅属于公示信息的登记(备案)内容。

3、公司因合并分立申请登记的,各登记机关可在本通知书载明公司合并分立内容。

南山区未纳入市政管养“两不管”道路(第一批)改造整治工程-岸湾八街项目施工

中标通知书

工程编号：NSGWS20240820005

工程名称：南山区未纳入市政管养“两不管”道路（第一批）改造整治工程

招标工程名称：南山区未纳入市政管养“两不管”道路（第一批）改造整治工程-岸湾八街项目施工

建设单位：深圳市南山区建筑工务署

中标单位：中建诚建建设（深圳）有限公司

中标金额：161.434210（万元）

备注信息：①该招标工程不可竞争费为30.787748万元。30.787748万元。

②最终结算价不得超过 399.8 万元。

③投标单位资质需具备市政公用工程施工总承包三级及以上资质，项目经理需具备二级注册建造师及以上，专业为市政专业。

④投标报名时需上传相关证明文件。

本工程于 2024年8月20日 09:00 在南山区政府网站进行公开招标，现已完成招标流程。

中标人收到中标通知书后，应在 10 日内按照招标公告和招标人签订本项目的发包合同，如为代建项目中标人则需和代建单位签订合同。

招标人（盖章）：

日期：2024年9月4日



南山区建设工程工务署小型工程



正本

合同编号: 2024S435SG004

深圳市南山区建筑工务署 市政工程施工(单价)合同 (适用于市政招标工程固定单价施工合同)

工程名称: 南山区未纳入市政管养“两不管”道路(第一批)
改造整治工程——岸湾八街项目

合同名称: 南山区未纳入市政管养“两不管”道路(第一批)
改造整治工程——岸湾八街项目施工合同

发 包 人: 深圳市南山区建筑工务署

承 包 人: 万祥建设(深圳)有限公司

合同编号: 2024S435SG004

深圳市南山区建筑工务署
市政工程施工(单价)合同
(适用于市政招标工程固定单价施工合同)

工程名称: 南山区未纳入市政管养“两不管”道路(第一批)
改造整治工程——岸湾八街项目

合同名称: 南山区未纳入市政管养“两不管”道路(第一批)
改造整治工程——岸湾八街项目施工合同

发包人: 深圳市南山区建筑工务署

承包人: 万祥建设(深圳)有限公司

第一部分 协议书

发包人(全称): 深圳市南山区建筑工程署

承包人(全称): 万祥建设(深圳)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深圳经济特区建设工程施工招标投标条例》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发包人和承包人就本工程施工事项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达成协议如下:

一、工程概况

工程名称: 南山区未纳入市政管养“两不管”道路(第一批)改造整治工程——岸湾八街项目

工程地点: 深圳市南山区

工程投资额: 项目总概算 248 万元,其中建安工程费 204 万元,工程建设其他费 32 万元,预备费 12 万元。
(深南发改批(2024) 325 号)

工程规模及特征: 项目位于南山区蛇口街道,道路大致呈南北走向,北起现状中心路,南至现状工业八路,道路全长约 303 米,规划为城市支路,红线宽约 20 米,改造红线宽约 25 米,设计车速 20 千米/小时。建设内容包括道路工程、交通工程、安装工程等。

资金来源: 政府投资 100 %。

二、工程承包范围

包括但不限于: 道路工程、交通工程、安装工程、绿化工程等。

所有的施工内容详见工程图纸、合同条款、技术要求、工程量清单及合同其他文件,承包人不能拒绝执行为完成全部工程而需执行的可能遗漏的工作及不可或缺的附带工作。发包人保留调整发包范围的权利,承包人不得提出异议。

1. 市政公用及配套专业工程、其他工程:(在□内打√,并填写相应的工程量)

☐ 七通一平工程	万平方米	☐ 电信管道工程	米
☐ 挡墙护坡工程	长: 米; 宽: 米; 高: 米	☐ 电力管道工程	米
☐ 软基处理工程	万平方米	☐ 污水处理厂及配套工程	立方米/d
☐ 水厂及配套工程	立方米/d	☐ 污泥处理厂及配套工程	立方米/d
☐ 给水管道工程	米	☐ 泵站工程	平方米
☐ 道路工程	长: 米 宽: 米	☐ 隧道工程	长: 米 宽: 米 高: 米
☐ 桥梁工程	座	☒ 道路改造工程	长: 303 米 宽: 20-25 米
☐ 排水箱涵工程	长: 米 宽: 米 高: 米	☐ 路灯照明工程	座

☐ 交通监控、收费综合系统工程	☒ 绿化工程	米
☐ 交通安全设施工程	☐ 燃气工程	米
☐ 其它:		

2. 其他工程

交通工程、安装工程。

三、合同工期

计划开工日期：2024 年 10 月 1 日（实际开工日期以开工令为准）；

计划竣工日期：2024 年 11 月 30 日；

合同工期总日历天数 60 天。

招标工期总日历天数 / 天。

定额工期总日历天数 / 天。

合同工期对比定额工期的压缩比例为 / %（压缩比例=1-合同工期/定额工期）。

四、质量标准

本工程质量标准：合格。

五、签约合同价

人民币（大写）壹佰陆拾壹万肆仟叁佰肆拾贰元壹角整（¥1614342.10 元）；

其中：

(1)安全文明施工费：

人民币（大写）贰拾贰万柒仟零陆拾肆元壹角伍分（¥227064.15 元）；

(2)材料和工程设备暂估价金额：

人民币（大写） / （¥ / 元）；

(3)专业工程暂估价金额：

人民币（大写） / （¥ / 元）；

(4)暂列金额：

人民币（大写）捌万零捌佰壹拾叁元叁角叁分（¥80813.33 元）；

(5)BIM 技术应用费用：（本工程 BIM 由发包人单独发包）

人民币（大写） / （¥ / 元）。

(6)本工程中标净下浮率为：7.56%，中标净下浮率=[1-(中标价-不可竞争费)/(审定招标控制价-不可竞争费)]*100%，安全文明施工措施费、暂列金额、暂估价为不可竞争性费用且不下浮。

最终合同结算价格以南山区造价站质量复核报告为准，且不得超过 399.8 万元。

双方确认，如因新政策规定导致本合同最终结算审核单位发生调整，应当按照最新政策规定执行。若最终存在发包人超付情况的，承包人应自收到发包人通知返还之日起【30】日内（特殊情况时，双方协商返还时间）一次性退还发包人超付的款项，否则承包人应以未退金额为基数，按照中国人民银行同期贷款利率向发包人支付违约金，直至全部还清，并赔偿由此造成发包人的全部损失。

六、工人工资专用账户信息

工人工资专用账户信息承包人应在合同签订后按专用条款 23.5 款约定及时办理。

七、项目管理机构人员配备表

承包人必须按投标文件承诺为本工程配备管理机构人员。人员组成情况如下表：

职务	姓名	职称	上岗资格证明			
			证书名称	级别	证号	专业
项目经理	曾鹏	/	建造师证	二级	粤 2442021202206040	市政公用工程
技术负责人	黄萍萍	工程师	职称证	中级	12066408	市政
安全负责人	廖雪辉	/	安全 C 证	/	粤建安 C3 (2021) 0036454	工民建
质量负责人	曾岸烽	/	岗位证	/	2022405382	工民建
施工员	陈志敏	/	岗位证	/	0441710494417010221	工民建
安全员	古柳平	/	安全 C 证	/	粤建安 C3 (2022) 0133205	工民建
资料员	陈柳燕	/	岗位证	/	20220800603	工民建
劳资专管员	徐兰	/	岗位证	/	2401140000009034	工民建

八、组成合同的文件

组成本合同的文件及优先解释顺序与本合同通用条款 2.1 款的规定一致：

- (1) 本合同签订后双方新签订的补充协议；
- (2) 本合同第一部分的协议书；
- (3) 中标通知书及其附件；
- (4) 本合同第四部分的补充条款（若有）；
- (5) 本合同第三部分的专用条款（包括专用条款附件）；
- (6) 本合同第二部分的通用条款；
- (7) 本工程招标文件中的技术要求和投标报价规定；

(8)投标文件(包括承包人在评标期间和合同谈判过程中递交和确认并经发包人同意的对有关问题的补充资料 and 澄清文件等);

(9)现行的标准、规范、规定及有关技术文件;

00图纸和技术规格书;

00已标价工程量清单;

02发包人和承包人双方有关本工程的变更、签证、洽商、索赔、询价采购凭证等书面文件及组成合同的其他文件。

九、词语含义

本协议书中有词语含义与本合同“通用条款”中赋予它们的定义相同。

十、承诺

1. 发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履行项目审批手续、申请工程建设资金并按照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及其它应当支付的款项,并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2. 承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及合同约定组织完成工程施工,确保工程质量和安全,不进行转包及违法分包,并在质量缺陷责任期及保修期内承担相应的工程维修责任,并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3. 发包人和承包人双方理解并承诺不再就同一工程另行签订与合同实质性内容相背离的协议。

十一、合同订立与生效

本合同订立时间: 2024 年 9 月 18 日;

本合同订立地点: 深圳市南山区前海路 1366 号爱心大厦 13 楼

发包人和承包人约定本合同: 经双方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署并加盖公章后成立。承包人须在合同生效后 7 日内向发包人提交合同正本扫描件。

本合同一式 伍 份,其中合同正本份数: 贰 份,发包人和承包人分别保存 壹 份正本。合同副本份数: 叁 份,发包人保存 壹 份,承包人保存 壹 份,其它保存单位: 保存 壹 份。合同正本与副本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本页为《南山区未纳入市政管养“两不管”道路(第一批)改造整治工程——岸湾八街项目施工合同》的盖章页)

发包人: 深圳市南山区建筑工程署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杨利君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12440305G34798694R

地址: 深圳市南山区前海路 1366 号爱
心大厦 14F

邮政编码: 518000

法定代表人: 杨利君

委托代理人: 林泽鑫

电话: 13530934394

传真: /

电子信箱: /

承包人: 万祥建设(深圳)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陈志敏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MA5F0B4B58

地址: 深圳市南山区南山街道向南社区
前海路 1372 号鸿海大厦 711

邮政编码: 518000

法定代表人: 陈志敏

委托代理人: 曾岸烽

电话: 18814139440

传真: /

电子信箱: /

市政基础设施工程

建设工程竣工验收报告



南山区未纳入市政管养“两不管”道路(第一批)
工程名称: 改造整治工程(岸湾大街)

建设单位(公章): 深圳市南山区建筑工务署

竣工验收日期: 2025年 1 月 2 日

发出日期: 年 月 日

市政基础设施工程			
工程名称	南山区未纳入市政管养“两不管”道路（第一批）改造整治工程-岸湾八街	工程地点	深圳市南山区蛇口街道岸湾八街
工程规模（建筑面积、道路桥梁长度等）	本次施工图设计为南山区未纳入市政管养“两不管”道路（第一批）改造整治工程，改造整治工程项目共包含49条道路。本册施工图设计为蛇口街道岸湾八街，道路为南北走向，北起现状中心路，南至现状工业八路，道路全长约303m，为双向4车道的城市支路，规划红线宽约20m，设计车速20km/h。	工程造价（万元）	248
结构类型	道路提升改造	开工日期	2024年 11 月 14 日
施工许可证号		竣工日期	2025年 1 月 2 日
监督单位	深圳市南山区建设工程质量监督站	监督登记号	
建设单位	深圳市南山区建筑工务署	总施工单位	万祥建设（深圳）有限公司
勘察单位	中基发展建设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施工单位（土建）	万祥建设（深圳）有限公司
设计单位	泛华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施工单位（设备安装）	/
监理单位	深圳市恒力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工程检测单位	南山区建设工程质量监督检验站 深圳市天博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其他主要参建单位		其他主要参建单位	
专项验收情况			
专项验收名称	证明文件发出日期	文件编号	对验收的意见
单位（子单位） 工程质量竣工 验收记录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法律法规规定的 其他 验收文件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附有关证明文件			
施工许可证			
施工图设计文件 审查意见			
工程竣工报告			
工程质量评估报告			
勘察质量检查报告			
设计质量检查报告			
工程质量保修书			

市政基础设施工程

工程完成情况	经检查,该项目已完成施工图设计文件和合同约定的各项内容,工程质量保证资料完整齐全、真实有效,符合国家法律法规和地方现行法律规定,质量符合验收要求,综合评定等级为合格,同意验收。		
工程质量情况	土建	符合设计及规范要求	
	设备安装	符合设计及规范要求	
工程未达到使用功能的部位(范围)	无 中华人民共和国注册土木工程师(岩土) 姓名: 孙站柱 注册号: 1102810-AY004 有效期: 至2026年6月		
参加验收单位意见	建设单位	监理单位	施工单位
	 (公章) 项目负责人:  2025年1月8日	 (公章) 总监签字:  2025年1月2日	 (公章) 项目负责人:  2025年1月2日
	分包单位	设计单位	勘察单位
	(公章) 项目负责人: (执业资格证件) 年 月 日	 (公章) 项目负责人: (执业资格证件) 2025年1月8日	 (公章) 项目负责人: (执业资格证件) 2025年1月8日

南山区建筑工务署关于2024年第四季度合同履约评价情况的通报

时间：2025-03-07 来源：南山区建筑工务署

分享到：    

各履约单位：

为促进承包商依法、诚信履行工程合同和投标承诺，提高承包商履约水平，规范履约评价行为，根据《南山区建筑工务署履约评价管理制度》规定，现将评价结果通报如下：

2024年第四季度，我署对代建、施工、监理、全过程造价咨询、设计、全过程工程咨询、勘察、工程总承包（EPC）及其他服务类等9类共计172份合同进行了179次履约评价。其中，评价等级为优秀2份，占比1.1%；良好106份，占比59.2%；中等52份，占比29.1%；合格13份，占比7.3%；不合格6份，占比3.4%。

一、代建类合同46份，占比25.70%。其中：良好14份，中等24份，合格7份，不合格1份；

二、全过程工程咨询类合同4份，占比2.2%。其中：优秀1份，良好2份，中等1份；

三、勘察类合同5份，占比2.79%。良好5份；

四、工程总承包（EPC）类合同2份，占比1.12%。良好2份；

五、施工类合同43份，占比24.02%。其中：优秀1份，良好29份，中等10份，合格2份，不合格1份；

六、监理类合同34份，占比18.99%。其中：良好15份，中等15份，合格3份，不合格1份；

七、设计类合同8份，占比4.47%。其中：良好7份，中等1份；

八、造价咨询类合同36份，占比20.11%。其中：良好31份，中等1份，合格1份，不合格3份；

九、其他服务类合同1份，占比0.6%。良好1份。

特此通报。

附件：南山区建筑工务署2024年第四季度合同履约评价结果

南山区建筑工务署

2025年3月7日

附件：南山区建筑工务署2024年第四季度合同履约评价结果

107	原深欧石场西侧斜坡地质灾害治理工程项目施工总承包	深圳市广源达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建设阶段	83.55	良好	施工类合同
108	南山区未纳入市政管养“两不管”道路（第一批）改造整治工程——岸湾八街项目施工合同	万祥建设（深圳）有限公司	建设阶段	83.10	良好	施工类合同
109	南山区未纳入市政管养“两不管”道路（第一批）改造整治工程——南侨路项目施工合同	深圳市诚宇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建设阶段	82.86	良好	施工类合同
110	南海大道（港湾大道-东滨路）改造工程（二期）（二标段）施工合同	深圳市路桥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建设阶段	82.28	良好	施工类合同
111	南山区未纳入市政管养“两不管”道路（第一批）改造整治工程——侨发路项目施工合同	深圳市诚信鸿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建设阶段	82.14	良好	施工类合同
	南山区未纳入市政管养“两不管”道路（第一批）					

南山区未纳入市政管养“两不管”道路(第一批)改造整治工程-创业路项目施工

中标通知书

标段编号: 2408-440305-04-01-326709001001

标段名称: 南山区未纳入市政管养“两不管”道路(第一批)改造整治工程-创业路项目施工



建设单位: 深圳市南山区建筑工务署

招标方式: 公开招标

中标单位: 万祥建设(深圳)有限公司

中标价: 419.225507万元

中标工期(天): 90

项目经理(总监): 曾鹏

本工程于 2025-03-19 在深圳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交易集团建设工程招标业务分公司进行招标, 现已完成招标流程。

中标人收到中标通知书后, 应在 30 日内按照招标文件和中标人的投标文件与招标人签订本招标工程承包合同。

招标代理机构(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招标人(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打印日期: 2025-05-12

查验码: JY20250430338531

查验网址: <https://www.szggzy.com/jyfw/zbtz.html>



合同编号: 2024S435SG046

深圳市南山区建筑工务署 市政工程施工(单价)合同 (适用于市政招标工程固定单价施工合同)

工程名称: 南山区未纳入市政管养“两不管”道路(第一批)
改造整治工程-创业路项目

合同名称: 南山区未纳入市政管养“两不管”道路(第一批)
改造整治工程-创业路项目施工合同

发 包 人: 深圳市南山区建筑工务署

承 包 人: 万祥建设(深圳)有限公司

第一部分 协议书

发包人(全称): 深圳市南山区建筑工务署

承包人(全称): 万祥建设(深圳)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深圳经济特区建设工程施工招标投标条例》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发包人和承包人就本工程施工事项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达成协议如下:

一、工程概况

工程名称: 南山区未纳入市政管养“两不管”道路(第一批)改造整治工程-创业路项目

工程地点: 深圳市南山区

工程投资额: 项目总概算 600.22 万元,其中建安工程费 556.14 万元,工程建设其他费 86.11 万元,预备费 32.11 万元。(深南发改批〔2024〕431号)

工程规模及特征: 项目位于南山区粤海街道,道路大致呈东西走向,西起后海滨路,东至中心路,全长约 315 米,为城市主干道,红线宽 72 米,双向四车道,设计速度 40 千米/小时。建设内容包括道路工程、交通工程、安装工程、绿化工程等。

资金来源: 政府投资 100 %。

二、工程承包范围

包括但不限于: 道路工程、交通工程、给排水工程、电气工程、通信工程、照明工程、绿化工程等。所有的施工内容详见工程图纸、合同条款、技术要求、工程量清单及合同其他文件,承包人不能拒绝执行为完成全部工程而需执行的可能遗漏的工作及不可或缺的附带工作。发包人保留调整发包范围的权利,承包人不得提出异议。

1. 市政公用及配套专业工程、其他工程:(在□内打√,并填写相应的工程量)

☐ 七通一平工程	万平方米	☐ 电信管道工程	米
☐ 挡墙护坡工程	长: 米; 宽: 米; 高: 米	☐ 电力管道工程	米
☐ 软基处理工程	万平方米	☐ 污水处理厂及配套工程	立方米/d
☐ 水厂及配套工程	立方米/d	☐ 污泥处理厂及配套工程	立方米/d
☐ 给水管道工程	米	☐ 泵站工程	平方米
☒ 道路工程	长: 315 米 宽: 72 米	☐ 隧道工程	长: 米 宽: 米 高: 米
☐ 桥梁工程	座	☐ 道路改造工程	长: 米 宽: 米
☐ 排水箱涵工程	长: 米 宽: 米 高: 米	☐ 路灯照明工程	座

☐ 交通监控、收费综合系统工程	☐ 绿化工程	米
☐ 交通安全设施工程	☐ 燃气工程	米
☐ 其它:		

2. 其他工程

/

三、合同工期

计划开工日期: 2025年6月20日(实际开工日期以开工令为准);

计划竣工日期: 2025年9月18日;

合同工期总日历天数 90天。

招标工期总日历天数/天。

定额工期总日历天数/天。

合同工期对比定额工期的压缩比例为 / % (压缩比例=1-合同工期/定额工期)。

四、质量标准

本工程质量标准: 合格。

五、签约合同价

人民币(大写) 肆佰壹拾玖万贰仟贰佰伍拾伍元零柒分(¥4192255.07元);

其中:

(1)安全文明施工费:

人民币(大写) 肆拾捌万玖仟柒佰伍拾贰元叁角(¥489752.30元);

(2)材料和工程设备暂估价金额:

人民币(大写) / (¥ / 元);

(3)专业工程暂估价金额:

人民币(大写) / (¥ / 元);

(4)暂列金额:

人民币(大写) 贰拾贰万陆仟元整(¥226000.00元);

(5)BIM技术应用费用:

人民币(大写) / (¥ / 元)。

(6)本工程中标净下浮率为: 15.83%。中标净下浮率=[1-(中标价-不可竞争费)/(重审招标控制价-不可竞争费)]*100%, 安全文明施工措施费、暂列金额、暂估价为不可竞争性费用且不下浮。

最终合同结算价格以南山区造价站质量复核报告为准。

六、工人工资专用账户信息

工人工资款支付专用账户名称：_____

工人工资款支付专用账户开户银行：_____

工人工资款支付专用账户号：_____

七、项目管理机构人员配备表

承包人必须按投标文件承诺为本工程配备管理机构人员。人员组成情况如下表：

职务	姓名	职称	手机号码	上岗资格证明			
				证书名称	级别	证号	专业
项目经理	曾鹏	无	17603050717	注册二级建造师证	二级	粤 2442021202206040	市政公用工程
技术负责人	黄勇	中级	18948328432	职称证	中级	GX22020039903	建筑工程管理
生产管理负责人	陈志敏	初级	13686896445	职称证	初级	No.0080958	工民建
质量负责人	古柳平	无	0755-36861472	岗位证	/	20226405381	质量
质量员	李崇林	无	0755-36861472	岗位证	/	04125106000330000 15	质量
安全负责人	廖雪辉	无	0755-36861472	安全 C 证	/	粤建安 C3(2021)0036454	安全
安全员	黄萍萍	无	0755-36861472	安全 C 证	/	粤建安 C3(2008)0004130	安全
劳资专管员	徐兰	无	0755-36861472	岗位证	/	2401140000003034	人力资源管理
施工员	陈志辉	无	0755-36861472	岗位证	/	20220800605	施工
施工员	程宗建	无	0755-36861472	岗位证	/	04125101000330000	施工

						35	
材料员	万丽婷	无	0755-36861472	岗位证	/	04125111000330000 32	材料
资料员	陈柳燕	无	0755-36861472	岗位证	/	20220800603	资料
造价工程师	曾永东	无	0755-36861472	注册一级造价工程师证	一级	建 [造]14184400015749	安装工程

八、相关约定：

1、有关砂石土资源利用及剩余砂石土资源有偿处置管理的约定

(1) 砂石土属于国有资源，对于建设项目用地范围内在施工期间采挖产生的砂石土资源，承包人必须按《自然资源部关于规范和完善砂石开采管理的通知》（自然资发〔2023〕57号）、《广东省自然资源厅关于进一步规范工程建设项目涉砂石土处置工作的通知》（粤自然资函〔2023〕492号）、《深圳市规划和自然资源局关于转发粤自然资函〔2023〕492号等文件加强工程建设项目施工产生的砂石资源综合利用管理的通知》（深规划资源〔2023〕826号）、《广东省自然资源厅关于进一步规范工程建设项目涉砂石土处置工作的补充通知》（粤自然资矿管〔2024〕502号）、《深圳市规划和自然资源局关于转发〈自然资源部办公厅关于严守土石料利用政策底线进一步完善矿山生态修复激励措施的通知〉的通知》（深规划资源〔2024〕681号）、《深圳市规划和自然资源局南山管理局关于工程建设项目剩余砂石资源依规处置的提醒函》（深规划资源南函〔2024〕1725号）等文件的规定进行利用和处置，如未按规定利用和处置而产生的罚金及索赔由承包人承担。

(2) 本项目范围内（或本合同约定的标段内）施工采挖产生的砂石土应优先满足项目自用。对于自用外仍有剩余的砂石土资源，由发包人按规定提请相关部门进行有偿处置，承包人不得以任何方式擅自处理，且未经依法依规处置前严禁运出本工程建设批准范围。

(3) 承包人编制施工方案时应设置砂石土资源专篇，砂石土资源专篇中应明确项目施工平面范围、竖向控制标高、所涉及总砂石土资源量，项目自用砂石土资源量及需处置的剩余砂石土资源量等内容，并提交发包人审核。发包人委托具有工程测量专业的测绘资质单位进行测算后，报建设项目主管（或批准）部门予以确认，并同时提请进行有偿处置。

(4) 如本项目涉及剩余砂石土的处置工作，存在影响主体工程施工进度等风险，承包人应在投标时知悉相关情况并负有承担相关风险的责任与义务。同时承包人应按发包人要求积极配合剩余砂石土处置觉得人完成相

关工作。

2、有关项目全过程安全管理的相关约定

(1) 承包人应按本合同约定和 2025 年 1 月南山区住建局制定的《南山区建设项目全过程安全管理办法》(征求意见稿)的相关规定对本项目进行全过程安全管理。

(2) 本合同中未约定和未涉及的有关安全管理的规定,但本条所述管理办法中具有的,则承包人应按照管理办法中的相关规定执行。

(3) 若出现本合同约定与本条所述管理办法的规定不一致时,则承包人应按照管理办法中的相关规定执行。

(4) 承包人编制的施工组织设计中,应明确列出本项目管理中“采用大劳务体系”的分项、分部或单位工程,以及“采用小班组体系”的工种或特定工程,并分别按照《南山区建设项目全过程安全管理办法(试行)》(大劳务体系)或(小班组体系)的相关规定管理项目。

(5) 本条所述管理办法(征求意见稿)由发包人在本合同签订后另行提供,承包人亦可在投标时要求发包人提供。若后续区住建局对该管理办法进行修订,则以修订版为准,发包人将及时向承包人提供区住建局发布的最新版本。

3、有关承包人不良行为记录处理的相关约定

(1) 承包人除应承担本合同约定的违约责任,还应同时接受发包人按照《南山区建筑工务署建设工程承包商不良行为处理办法》(征求意见稿)给予的处理措施。

(2) 本合同约定的违约责任的处理方式与上述办法中规定的不良行为的处理措施是相互独立的两种项目管理手段,不允许相互抵消。

(3) 发包人将对承包人的同一行为按本合同和上述办法同时进行处置,承包人不得有任何异议。

(4) 本条所述承包商不良行为处理办法发包人将在合同签订时另行提供给承包人。后续合同履行过程中,如有修订则以最新版本为准。

九、组成合同的文件

组成本合同的文件及优先解释顺序与本合同通用条款 2.1 款的规定一致:

- (1) 本合同签订后双方新签订的补充协议;
- (2) 本合同第一部分的协议书;
- (3) 中标通知书及其附件;
- (4) 本合同第四部分的补充条款(若有);
- (5) 本合同第三部分的专用条款(包括专用条款附件);
- (6) 本合同第二部分的通用条款;
- (7) 本工程招标文件中的技术要求和投标报价规定;
- (8) 投标文件(包括承包人在评标期间和合同谈判过程中递交和确认并经发包人同意的对有关问题的补充资

料和澄清文件等)：

(9)现行的标准、规范、规定及有关技术文件；

00图纸和技术规格书；

00已标价工程量清单；

02发包人和承包人双方有关本工程的变更、签证、洽商、索赔、询价采购凭证等书面文件及组成合同的其他文件。

十、词语含义

本协议书中有词语含义与本合同“通用条款”中赋予它们的定义相同。

十一、承诺

1. 发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履行项目审批手续、申请工程建设资金并按照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及其它应当支付的款项，并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2. 承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及合同约定组织完成工程施工，确保工程质量和安全，不进行转包及违法分包，并在质量缺陷责任期及保修期内承担相应的工程维修责任，并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3. 发包人和承包人双方理解并承诺不再就同一工程另行签订与合同实质性内容相背离的协议。

十二、合同订立与生效

本合同订立时间：2025 年 6 月 12 日；

本合同订立地点：深圳市南山区前海路1366号爱心大厦13楼

发包人和承包人约定本合同：经双方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署并加盖公章后成立，承包人须在合同生效后7日内向发包人提交合同正本扫描件。

本合同一式伍份，其中合同正本份数：贰份，发包人和承包人分别保存壹份正本。合同副本份数：叁份。发包人保存壹份，承包人保存壹份，其它保存单位：保存壹份。合同正本与副本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发包人：(公章) 深圳市南山区建筑工务署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承包人：(公章) 万祥建设(深圳)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12440305G34798694R_

地址：_____

邮政编码：_____

法定代表人：_____

委托代理人：_____

电话：_____

传真：26572015

电子信箱：_____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300MA5F0B4B58

地址：深圳市南山区南山街道向南社区前海路1372号鸿海大厦711

邮政编码：518000

法定代表人：陈志敏

委托代理人：曾鹏

电话：0755-36861472

传真：0755-36861472

电子信箱：/

市政基础设施工程

建设工程竣工验收报告

工程名称： 南山区未纳入市政管养“两不管”道路（第一批）
改造整治工程-创业路项目

建设单位（公章）： 深圳市南山区建筑工务署

竣工验收日期： 2026年8月4日

发出日期： 2026年8月4日

市政基础设施工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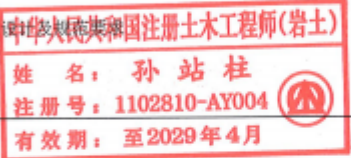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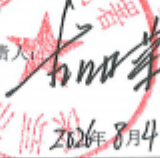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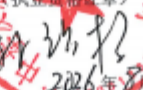
填 写 说 明

1. 工程竣工验收报告由建设单位负责填写，向备案机关提交。
2. 填写内容要求真实，语言简练，字迹清楚。
3. 工程竣工报告一式五份，建设单位、监督站、备案机关、施工单位及城建档案部门各持一份。

市政基础设施工程

工程名称	南山区未纳入市政管养“两不管”道路（第一批）改造整治工程-创业路项目	工程地点	深圳市南山区粤海街道创业路
工程规模（建筑面积、道路桥梁长度等）	双向4车道，长约315米	工程造价（元）	4192255.07
结构类型	改造道路	开工日期	2025年10月28日
施工许可证号		竣工日期	2026年8月4日
监督单位	深圳市南山区建设工程质量监督检验站	监督登记号	2025177
建设单位	深圳市南山区建筑工务署	总施工单位	万祥建设（深圳）有限公司
勘察单位	中基发展建设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施工单位（土建）	万祥建设（深圳）有限公司
设计单位	泛华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施工单位（设备安装）	
监理单位	深圳锦洲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工程检测单位	南山区建设工程质量监督检验站 深圳市鑫盛源建设工程质量检测有限公司
其他主要参建单位		其他主要参建单位	
专项验收情况			
专项验收名称	证明文件发出日期	文件编号	对验收的意见
单位（子单位） 工程质量竣工验收记录	年 月 日	市政竣·通-10	合格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法律法规规定的 其他验收文件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附有关证明文件			
施工许可证			
施工图设计文件 审查意见			
工程竣工报告	齐全有效		
工程质量评估报告	齐全有效		
勘察质量检查报告	齐全有效		
设计质量检查报告	齐全有效		
工程质量保修书	齐全有效		

市政基础设施工程

工程完成情况	经检查,该项目已完成施工图设计文件和合同约定的各项内容,工程质量保证资料完整齐全、真实有效,符合国家法律法规和地方现行法律规定,质量符合验收要求,综合评定等级为合格,同意验收。		
工程质量情况	土建	符合设计及规范要求	
	设备安装	符合设计规范要求 	
工程未达到使用功能的部位(范围)	 		
参加验收单位意见	建设单位	监理单位	施工单位
	 (公章) 项目负责人:  2026年8月4日	 (公章) 总监工程师:  有效期限: 2029.04.06 2026年8月4日	 (公章) 项目负责人:  2026年8月4日
	分包单位	设计单位	勘察单位
	(公章) 项目负责人: (执业资格印章) 年 月 日	 (公章) 项目负责人:  2026年8月4日	 (公章) 项目负责人:  2026年8月4日

3. 投标人廉洁责任承诺书

附件 1

投标人廉洁责任承诺书

致招标人：深圳市光明区光明街道办事处

根据收到贵方标段编号为2603-440311-04-01-725383001001

的迳口“百千万工程”城中村综合整治工程（一期）的招标文件，我方已仔细阅读了招标文件等资料，并且研究上述招标文件投标须知等其他有关文件，我方决定参加本工程的竞标，并且完全接受贵方招标文件的所有内容，同时在廉政责任方面作出如下承诺：

1. 在投标时，自觉遵守国家法律法规有关廉政建设制度，不以为谋取不正当利益，给予招标人员或者评标成员以财物，一旦发现相关人员在招标过程中有索要财务等不廉洁行为，坚决予以抵制，并及时向建设单位或纪检部门举报。

2. 如我方中标，按招标文件中规定的时间内按照施工合同附件（廉政合同）与贵方签订廉政合同，并严格按照合同要求，遵守廉政建设各项规定，规范自身廉政行为，保证在竞标及工程建设过程中不发生不廉洁行为。

我方若违反上述承诺，愿承担一切责任并接受有关处罚。

承诺人的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人(签字或盖章)：

承诺人(盖公章)：

2026 年 9 月 7 日

